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安燊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安水务”或“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安燊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燊翱环保”）增资 2,000 万，增资后燊翱环保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2、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出资 2,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燊翱环保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燊翱环保的注册资本将由原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安燊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本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上海巴安桑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22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 8228 号三区 8 号 3 幢 1 层 F 区 188 室

法定代表人：张春霖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保工程，销售水处理设备、电气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及产品、水泵阀门、仪器仪表、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3,000	100%

4、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12-31（经审计）	2020-9-30（未经审计）
总资产	1794.84	3716.68
净资产	767.44	688.28
负债	1027.4	3028.4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73.6	-79.16

三、 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安燊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是基于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存在向相关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输送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向全资子公司燊翱环保增资。

3、 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燊翱环保增资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增资。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增资的目的

本次增资是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2、 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后，燊翱环保的资本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扩大，但其的发展仍然受客观因素的影响，是否能够取得预期效果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对于子公司的投资管理和内部控制，降低经营和管理风险。

3、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后，公司仍持有燊翱环保 100%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